

债券代码： 188873.SH	债券简称： 21 泰城 G1
债券代码： 178013.SH	债券简称： 21 泰城 02
债券代码： 177559.SH	债券简称： 21 泰城 01
债券代码： 177178.SH	债券简称： 20 泰城 03
债券代码： 114685.SZ	债券简称： 20 泰城 02
债券代码： 114648.SZ	债券简称： 20 泰城 01
债券代码： 114643.SZ	债券简称： 19 泰城 03
债券代码： 114571.SZ	债券简称： 19 泰城 02
债券代码： 114567.SZ	债券简称： 19 泰城 01
债券代码： 124407.SH	债券简称： PR 泰州债
债券代码： 1380293.IB	债券简称： 13 泰州债

## 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泰州市人民政府及泰州市国资委的相关任免决定，程小平先生、赵进先生、宫建勇先生、陈红林先生及颜德平先生不再担任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发行人的本次董事变动是依据《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市城投集团调整董事会成员的批复》进行。

本次变更完成后，发行人董事会构成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陈军	董事长
田光明	董事、总经理
王钺	职工董事
蒋凤昌	董事

姓名	职务
黄少峰	董事
陈维	董事
陈露	董事

本次董事会成员变动完成后，发行人董事会成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新聘任的五名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王铖先生，现任发行人职工董事、党政办公室（工会办公室）主任。男，1983年生，籍贯江苏泰兴，2008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2008年7月至2019年8月就职于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2015年9月任货币信贷管理处副处长，2019年8月至2020年8月任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部长，2020年8月至今，任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政办公室（工会办公室）主任。

2、蒋凤昌先生，现任发行人董事。男，江苏泰兴人，1970年10月出生，九三学社社员，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结构工程专业毕业，博士，博士后，教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师；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培养对象，江苏省优秀力学教师，泰州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泰州市十佳科技创新标兵；泰州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副院长，“泰州市绿色混凝土工程研发中心”和“泰州市混凝土结构加固与修复工程研发中心”的负责人。主持和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市级教科研项目20余项，发表学术80余篇。承担建筑工程设计、施工、项目管理和技术咨询服务80余项，获得5项发明专利授权、40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主持完成2项国家级施工工法和10项江苏省省级施工工法，获得2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1项省部级科技创新奖和1项泰州市科技进步奖。

3、黄少峰先生，现任发行人董事。男。江苏兴化人，196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物流管理方向）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副教授、经济师（公路）、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现任泰州职业技术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经贸教研室主任、物流管理专业负责人。从事物流管理实践、

科学研究 30 年，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理论水平。负责物流管理专业核心课程、管理类专业基础课程教学工作 15 年，擅长管理学、运输管理、采购管理、仓储配送、供应链管理等课程教学，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近三年，主持完成市级课题 4 项，横向课题 1 项，院级课题 1 项；出版专业教材 1 部；发表专业论文 4 篇。

4、陈维女士，现任发行人董事。女，江苏泰州人，1995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四级律师。毕业于南京审计大学，本科学历。3 年律师从业经历，先后就职于江苏海信律师事务所、江苏江豪海信律师事务所。现任泰州市国资委法务专员（非公务员身份），主要负责市属企业及子公司反担保事项审查、市属企业内审及监事会工作考核，负责企业审计项目中合同、协议、招投标法律文书、“三重一大”等事项的审核。

5、陈露女士，现任发行人董事。女，江苏泰州人，1988 年 7 月出生，青岛大学会计学毕业，本科，注册会计师，10 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从业经历，现在泰州市国资委工作（非公务员身份），任项目主审，主要参与市属企业内审、监事会工作考核及对市属企业专项审计工作。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的工商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系泰州市人民政府及泰州市国资委对发行人相关人员的正常调整。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